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113.3.6 全字收文第16813 號

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轉 知

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全地公(10)字11310662號

地址：403418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范朝智

電話：04-22289111+61614

電子信箱：jorge704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交公捷工字第113004569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文華高中站土地開發大樓」公有非公用不動產113年度第一次公開標售公告1份，敬請協助張貼公告及宣傳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辦法第23條及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公有不動產租售作業要點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地政士公會、大臺中地政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直轄市地政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中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臺中市台灣不動產估價師公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(含附件，請張貼公告並刊登政府公報)、臺中市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

